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水產食品科學系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 第二階段甄試「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填寫注意：藍色字體請依照貴系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填寫內容進行調整並撰寫準備指引，各系不同群類僅需填寫一份內容。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 部定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實習科目與一般科目、校定選修等修課紀錄。	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 1. 本系參考左列學生各課程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 2. 參考校訂選修習得產業專精、多元專業或跨域統整能力。
	普通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學術學程) 部定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加深加廣選修、多元選修，以及綜合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	普通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學術學程) 本系參考左列學生各課程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
課程學習 成果	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 本系將依繳交資料據以綜合評量。 1. 請提供高中階段自己或分組製作老師認證之課程學習成果或作品(如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如實習報告、課程筆記、學習記錄等之內容深度、邏輯性進行評分) 2. 若為團體(小組)作品或學習成果，請務必敘明團隊合作進行方式及任務分配，並具體明敘述個人於該作品之負責部分及貢獻程度。 3. 實作成果及報告說明含檢討及回饋，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
	普通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學術學程) 1. 書面報告 2. 實作作品	普通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學術學程) 本系將依繳交資料據以綜合評量。 1. 請提供高中階段自己或分組製作老師認證之課程學習成果或作品(如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如實習報告、課程筆記、學習記錄等之內容深度、邏輯性進行評分) 2. 若為團體(小組)作品或學習成果，請務必敘明團隊合作進行方式及任務分配，並具體明敘述個人於該作品之負責部分及貢獻程度。 3. 實作成果及報告說明含檢討及回饋，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p>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 2. 社團活動經驗、擔任幹部經驗及服務學習經驗 3. 競賽表現 4. 檢定證照 <p>※除上述項目，或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	<p>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專門學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附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包含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食品領域相關活動參與(如營隊等) 2. 社團活動、服務學習經驗：在社團及協辦校內外相關活動參與服務過程中，學習、體驗與影響等。 3. 擔任幹部經驗：在協助班級活動積極之幹部證明，學習和成長等。 4. 競賽表現：參加競賽之經歷證明或反思及獲獎證明。 5. 檢定證照：取得證照或資格檢定者或參予相關檢定或參與相關證明 6.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或多元表現綜整：在高中職學習階段，多元學習成果的歷程與反思。
多元表現	<p>普通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學術學程)</p> <p>本系將依繳交資料據以綜合評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 3. 社團活動經驗、擔任幹部經驗及服務學習經驗 4. 競賽表現 5. 檢定證照 <p>※除上述項目，或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	<p>普通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學術學程)</p> <p>本系將依繳交資料據以綜合評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檢附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食品領域相關活動參與(如營隊等) 2. 社團活動、服務學習經驗：在社團及協辦校內外相關活動參與服務過程中，學習、體驗與影響等。 3. 擔任幹部經驗：在協助班級活動積極之幹部證明，學習和成長等。 4. 競賽表現：參加競賽之經歷證明或反思及獲獎證明。 5. 檢定證照：取得證照或資格檢定者或參予相關檢定或參與相關證明 6.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或多元表現綜整：在高中職學習階段，多元學習成果的歷程與反思。※除上述項目，或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學習歷程 自述	1. 就讀動機 2.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就讀動機： (1) 請具體說明為什麼想要申請本系？ (2) 為了就讀本系，你做了哪些準備？ 2. 未來學習計畫 (1) 就讀本系後想學習那些能力或技能？ (2) 規劃進入就讀後的學習歷程，如何按部就班的進行。 3. 生涯規劃：畢業後的規劃 (1) 畢業後的規劃與相對應的準備？ 未來想在什麼工作？
其他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可自行提供其他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文件或心得(語言能力證明或參予增進語言能力之課程等)

備註：本標準指引之「評分項目」內容如與「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公告之「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簡章」不一致，仍以簡章校系分別公告資料為準。